

## 桃園市龍潭區石門國民小學 函

地址：32546桃園市龍潭區佳安里文化路  
188號

承辦人：教務主任 古明倉

電話：03-4711752-516

傳真：03-4711934

電子信箱：gouming1977@gmail.com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內壢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4日

發文字號：石小教字第113000145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校辦理「書法教師工作坊」研習課程，請鼓勵教師踴躍  
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政府教育局112.03.02桃教小字第1120013310號  
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升桃園市各校推動書法教育績效、提升教師書法教學  
及賞析名家作品知能，爰辦理旨揭「書法教師工作坊」研  
習。
- 三、辦理日期：113年3月20日(星期三)，13:30~16:30。
- 四、參與對象：本市各國民中小學教師，共計50人(含工作人  
員)。
- 五、研習主題及講師：筆墨當隨時代-書法藝術的當代轉向~邀  
請藝術家蔡承翰老師。
- 六、需自備用具：毛筆、硯台、環保水杯。
- 七、研習地點：本校書法教室。
- 八、報名：請至桃園市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報名(承辦學校：

教務處 113/03/05 08:21



1130001625

無附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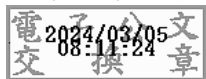


石門國小，活動編號:E00080-240300001) 並請貴校准予參與研習人員公假登記。

九、本校停車位不足，請儘量共乘。車輛可停放本校對面餐廳之停車場或自行尋找路邊停車位。

正本：本市各市立學校〈不含秀才分校〉

副本：



裝

訂

線

